



Distr.: General
2 December 2015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

2015年10月29日和30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
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的工作报告

一、 会议开幕

1.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于2015年10月29日和30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的康莱德酒店举行。Paul Krajnik先生（奥地利）和Emma Rachmawaty女士（印度尼西亚）担任会议的共同主席。
2. Rachmawaty女士于2015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时15分宣布会议开幕。
3. 臭氧秘书处执行秘书Tina Birmpili女士在开幕辞中回顾说，本次续会旨在推进2015年7月20日至24日在巴黎举行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上围绕氢氟碳化合物管理可行性与途径联络小组的任务问题所取得的进展。
4. 她表示，各缔约方已确定若干需进一步讨论的相互关联的问题：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特殊情况的必要性；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是否应作为管理氢氟碳化合物的资金机制，以及帮助按第5条第1款行事的缔约方遵守氢氟碳相关措施所需的供资水平；知识产权在解决氢氟碳化合物管理问题方面的相关性；在执行过程中采取灵活以便各国制定自身战略的必要性；豁免问题，比如针对高环境温度国家的豁免，以及替代品定期审查机制；逐步淘汰氢氯氟碳化合物对使用氢氟碳化合物的影响；如根据《议定书》管理氢氟碳化合物，贸易条款将如何适用；《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与《蒙特利尔议定书》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之间的协同增效。
5. 她指出，各缔约方在商定设立一个联络小组方面取得了切实进展，只要有足够的政治意愿和承诺，就能很快找到一条建设性的前进道路。最后，她呼吁各缔约方共同努力，倾听彼此的不同观点，以建立信任精神和在不同视角之间建立桥梁。

二、 组织事项

A. 出席情况

6. 以下《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中国、科摩罗、库克群岛、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黑山、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7. 以下联合国实体、组织和专门机构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秘书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世界银行。蒙特利尔议定书科学评估小组以及技术和经济评估小组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8. 以下政府间、非政府和行业机构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空调、供暖和制冷协会，负责任的大气政策联盟，开利公司，气候与能源解决方案中心，科学与环境中心，科慕，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大金工业，环境研究中心，环境调查署，Gluckman Consulting，绿色能源与环境研究实验室，霍尼韦尔，ICF国际咨询公司，工业技术研究院，英格索兰，治理和可持续发展研究所，核能与能源研究所，国际制冷学会，日本冷冻空调工业协会，江森自控，科威特大学，劳伦斯伯克利国家实验室，美国自然资源保护委员会，Petra 工程，澳大利亚制冷剂组织，制冷空调制造商协会，美国翰宇国际律师事务所，SRF 有限公司，联合技术气候、控制与安防系统，World Avoided Project。

B. 通过议程

9. 工作组在 UNEP/OzL.Pro.WG.1/resumed.36/1 号文件所载的临时议程的基础上通过下列议程：

- (a) 会议开幕。
- (b)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工作。
- (c) 继续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议程项目 7 下的讨论。
- (d) 通过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报告。

(e) 会议闭幕。

C. 安排工作

10. 在共同主席的提议下，工作组商定开展非正式讨论，并定期向全体会议提交报告，以便作出决定。

三、继续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议程项目 7 下的讨论

11. 共同主席回顾说，各缔约方在工作组第三十五次会议上商定，将继续以非正式的方式在闭会期间开展工作，以研究管理氢氟碳化合物的可行性和途径，以期在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上成立一个联络小组。

12. 第三十六次会议上，非正式讨论的共同召集人报告了所取得的进展。工作组商定在第三十六次会议期间继续进行关于氢氟碳化合物的非正式磋商，共同主席定期在全体会议上报告了磋商的进展情况。

13. 第三十六次会议的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共同召集人报告称，尽管取得了稳步进展，但仍有少数未决事项，导致磋商无法收尾。因此，工作组商定把非正式磋商期间编制的任务文件草案（截至 2015 年 7 月 24 日第三十六次会议暂停时的案文）附在会议报告中，该次全体会议结束后，第三十六次会议将暂停而非休会，待续会上继续相关讨论。

14. 工作组商定，非正式讨论的共同召集人 Patrick McInerney（澳大利亚）和 Rafael da Soler（巴西）将继续主持讨论。

15. 随后，非正式讨论的共同召集人报告称，参与讨论的各方表现出了很大的灵活性和妥协意愿，已经就可能设立的氢氟碳化合物管理可行性与途径问题联络小组的任务达成了一致。

16. 工作组商定将任务文件的案文附在本报告中，其未经正式编辑，作为工作文件分发，以供缔约方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四、通过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报告

17. 工作组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晚间在 UNEP/OzL.Pro.WG.1/resumed.36/L.1 号文件所载的报告草案基础上通过了本报告，并委托秘书处在会议闭幕后完成报告的最后定稿工作。

五、会议闭幕

18. 在按惯例相互致意后，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续会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6 时 35 分宣布闭幕。

附件

拟议设立的氢氟碳化合物管理可行性与途径问题联络小组的任务

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4 日在曼谷举行第三十五次会议，商定“其将在闭会期间以非正式方式继续工作，以研究氢氟碳化合物管理的可行性与途径，尤其是包括[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五次会议]报告附件二所载的相关挑战，以期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十六次会议上成立一个氢氟碳化合物管理的可行性与途径问题联络小组”(UNEP/OzL.Pro.WG.1/35/6，第 128 段)。

在上述基础上，非正式会议于 6 月 12 日至 13 日在维也纳召开。

缔约方在发言中认可《蒙特利尔议定书》及其制度在逐步淘汰臭氧消耗物质方面取得的成功。

对氢氟碳化合物的管理适用于第 5 条缔约方和非第 5 条缔约方。

缔约方商定所有问题达成共识才能一致通过。

缔约方商定将通过在联络小组内产生解决方法首先解决下文提及的挑战。

- 重视和认可发展中国家特殊情况以及《蒙特利尔议定书》下有关让第 5 条缔约方国家能够有足够额外时间执行承诺的原则，

- 维持多边基金作为财政机制，并同意如义务得以商定，第 5 条缔约方管理氢氟碳化合物产生的费用由非第 5 条缔约方提供额外财政资源予以补偿。在此方面，将由联络小组编写多边基金向第 5 条缔约方提供财政支助的主要内容，向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提供指导，并考虑到缔约方的关切。

- 第 XXVI/9 号决定第 1(a) 段的要素，包括对管理氢氟碳化合物的可行性和途径进行审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问题，

- 执行中的灵活性，各国可制定各自的战略，并设定国内各部门和技术领域中的优先事项，

- 豁免程序以及一项定期审查替代品的机制，包括根据第 XXVI/9 号决定第 1(a) 段中列出的所有要素，审查第 5 条缔约方国家所有部门中替代品的可得性或不可得性，以及高环境温度国家的特殊需要，

- 与逐步淘汰氢氯氟碳化合物的关系，

- 非缔约方贸易条款，

- 在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对氢氟碳化合物进行管理的背景下，与《气候公约》相关的法律方面、协同增效和其他问题。

随后，缔约方将在联络小组内讨论管理氢氟碳化合物的途径，包括缔约方提交的修正案提案。